

经 济

卷烟消费总额分析之中美比较^{*}

刘嘉陵

摘 要

通过对比分析近年来中美两国消费者的卷烟消费总额的变化趋势以及该消费总额在国家税收、卷烟工业企业、批发企业、零售企业、烟农中的分配情况,使我们在了解有关信息的同时,得到一些启示,即必须建立合理的收入分配机制,以保障各方的利益。

关键词: 消费支出 卷烟消费 分配机制

中图分类号: TS406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4—5708(2005)04—0001—05

在有关美国卷烟消费总额及分配状况资料的基础上,通过对中国的卷烟消费支出与分配进行分析,找出各自的特点。由于美国卷烟消费市场相对于中国更成熟,由此给我们带来一些启示。

1 中美烟草市场消费额的变化

近几年,美国和中国的烟草市场消费额的变化趋势有所不同。我们知道,烟草市场消费额=成年人口×吸烟率×平均吸食量×平均价格。我们不妨作一比较:

表1 中美烟草市场消费的比较

国名	成年人口	吸烟率	平均吸食量	平均价格	市场消费额
美国	稳定	逐步降低	逐步减少	提高	减少
中国	小幅上升	小幅下降	相对稳定	提高	增长

美国的卷烟消费量在1981年达到6400亿支的最高峰后,以平均每年2%的速度减少到2003年4000亿支。虽然卷烟消费量逐渐减少,但由于卷烟价格和消费税的提高抵消了不断萎缩的卷烟消费量的影响,使在2002年以前,美国烟草的市场消费额一直处于上升的势头。这二十年中烟草消费额的增长是反映了价格的上涨和税收的增长。美国烟草产品价格的上涨主要来自两个因素:一是在二十世纪90年代,主要是批发价格上升导致了零售价格的上涨。二是在1998年,大

和解协议(the Master Settlement Agreement)签署以后,卷烟制造商为了支付协议规定的赔偿,将卷烟批发价格提高了45%,这是有史以来增长最多的。但到了2003年,消费量减少的作用终于超过了价格上涨的影响,使消费总额减少了。2002年,美国烟草消费支出达到最高之后,2003年略有下降。从今后的趋势来看,2002~2003年可能是美国消费者在烟草消费支出上的转折点,虽然州的消费税将可能继续增长,但速度会减缓,国内卷烟消费量和出口量也将继续下滑,卷烟价格上涨的势头开始趋于稳定,这些将最终导致消费支出的减少。

而中国的烟草消费额却一直在稳步增长,这是因为每年中国的成年人口都有小幅增长,虽然吸烟率略有下降,但总的吸食量还是相对稳定的。由于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卷烟的销售价格也在提高,因此整个市场的卷烟消费额是在增长的。2002年,中国全社会卷烟零售总额约为3100亿元,平均每个吸烟人口在卷烟消费方面的直接或间接支出已达到了1000元左右。2003年中国全社会卷烟零售总额约为3500亿元左右,2004年约为4000亿元左右^[1]。今后几年,中国的烟草消费总额还将持续上涨,上涨的主要动因在于卷烟消费结构的提高。

2003年,美国烟草制品的消费总额占消费者可支配收入的1.11%,而1998年为0.96%。2003年,在消费者可支配收入中,大约有1.04%的可支配收入用于卷烟消费,其余用于雪茄、嚼烟和鼻烟等烟草制品。在中国,烟草制品的消费支出约占消费者可支配收入总

^{*} 刘嘉陵,女,硕士,经济师,国家烟草专卖局烟草经济研究所,北京宣武门西大街26号院2号楼,100053
收稿日期: 2005-05-25

额的 5%左右^[2]。中国的烟草市场除了卷烟以外,也有旱烟和极少份额的雪茄,但随着经济的发展,旱烟将逐步减少,转为吸食卷烟;雪茄烟将出现较快增长,但绝对量依然较少。

中国烟草制品的消费总额占消费者可支配收入总额的比重远远高于美国的原因是:在美国,卷烟只是单纯的消费品。而在中国,卷烟还具有炫耀品的性质,以及作为礼品的特殊用途,转移性消费的卷烟通常档次较高,价格较贵。实际上,真正以消费为目的的卷烟购买支出占有所有购买性支出的比重大概为 87%左右。前文提到中国烟草消费额的增长主要还是因为价格的提升,在假定现有税制不变的前提下,价格提升的支撑有两个:一是经济增长和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二是烟草作为炫耀品和礼品的价值不变。但是,随着《烟草控

制框架公约》中一些控烟措施的实施,以及健康意识的增强,将有可能逐步抑制烟草产品作为炫耀品和礼品的功能,那么价格提升的源泉主要是结构的提升,结构提升反映的是消费者收入的增长。因此,虽然今后中国烟草消费总额还会继续增长,但理性地看,不会也不应该超出消费者可支配收入的增长幅度。

表 2 2002~2004 年中国消费者可支配收入及烟草消费的比重 (单位:亿元)

年份	城镇可支配收入	农村纯收入	总计可支配收入	烟草消费所占比重
2002 年	38678.30	19372.47	58050.78	5.34%
2003 年	44372.95	20150.33	64523.28	5.42%
2004 年	51145.44	22226.99	73372.43	5.4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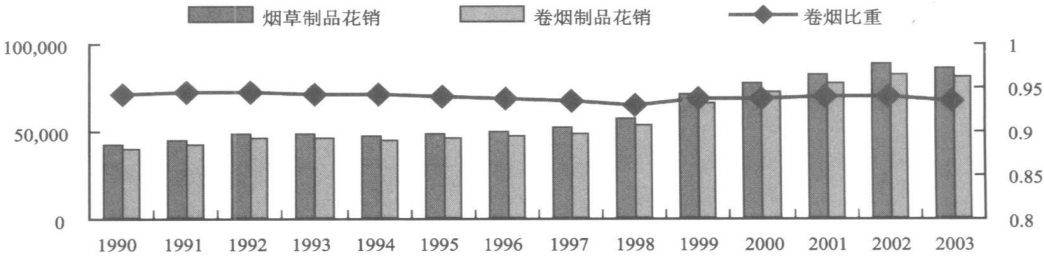


图 1 1990~2003 年美国消费者支出情况(单位:百万美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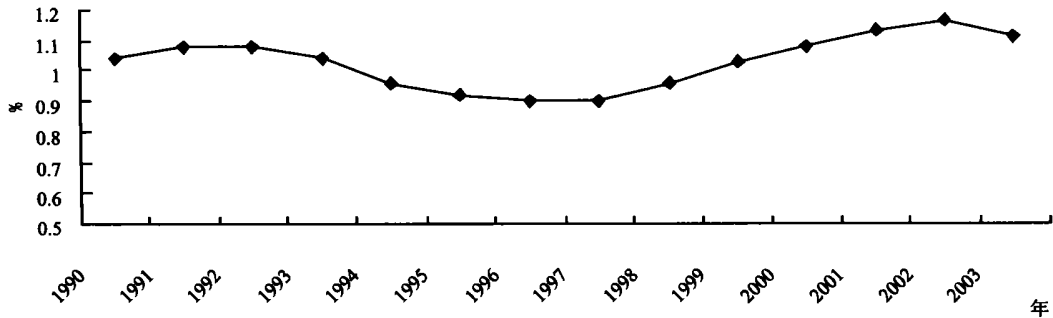


图 2 1990~2003 年美国烟草制品消费支出占消费者可支配收入的百分比(%)

表 3 美国卷烟消费支出分配变化情况

	1998 年	2003 年
烟农	2%	1%
批发商/零售商	18%	14%
制造商	50%	58%
消费税	26%	23%
销售税	4%	4%

2 卷烟消费支出的分配比较

在这部分,我们主要探讨卷烟消费支出的情况。美国卷烟消费支出主要由四家进行分配,一是烟叶种植者;二是制造商;三是批发商和零售商;四是作为税收由政府拿走。从 1998 和 2003 年的数据比较可以看出,烟叶种植者、批发商与零售商、消费税所占比重有所下降,而制造商的比重上升较快。

同样,从理论上讲中国卷烟的消费支出也是在烟农、制造商(工业)、商业、零售户和国家税收之间进行分配。虽然中国也有一小部分卷烟消费支出由于假、私等非法产品而流失掉了,但在此处我们未予考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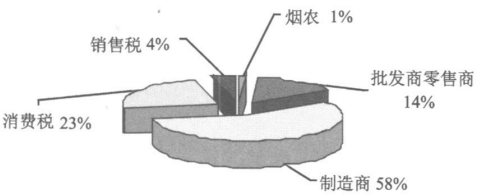


图3 2003年美国卷烟消费支出分配

2.1 烟草税收

作为被美国政府拿走的那部分利益,主要是烟草消费税和销售税,消费税又分为联邦消费税和州与地方的消费税(注:原文资料并没有涉及如企业所得税等

项目)。从19世纪中期开始,联邦政府就一直对烟草制品征税。1998年联邦税为53亿美元,2003年增加到73亿美元。与联邦的消费税相比,州和地方的消费税增长速度更快。从1998年到2003年,州和地方的消费税提高了43%。平均州的卷烟消费税(按每包计算)从1998年每包34.87美分提高到2003年的61.95美分。从1986年起,州的消费税总额就已经超过了联邦消费税总额了。1998年州和当地的消费税有80亿美元,到2003年已经达到了114亿美元。

由于卷烟价格的增长超过了税收增长的速度。联邦消费税占美国卷烟消费支出的比重从1998年的10.2%降到了2003年的9%,州和当地税收的比重也从1998年的15.4%下降到2003年的14.1%,因此,总的消费税占卷烟消费支出的比重从1998年的25.6%下降到2003年的23.1%,减少了2.5个百分点。销售税基本保持了与价格的同步增长,因此,占美国卷烟消费支出的比重也基本保持在4%左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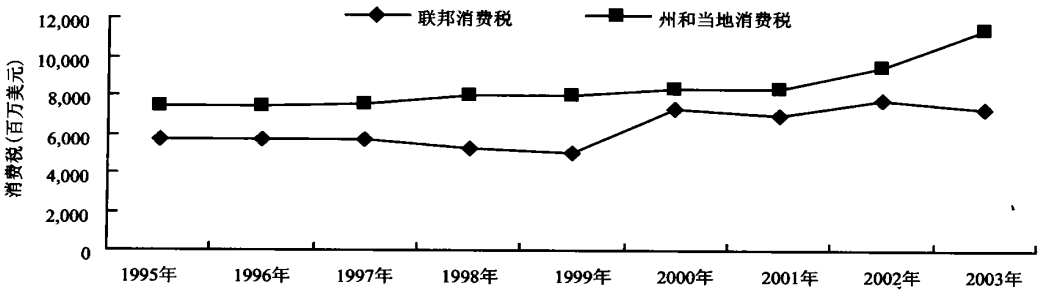


图4 1995~2003年美国卷烟联邦和州地方消费税情况(单位:百万美元)

中国烟草主要征收的税种有消费税、增值税、所得税和农业特产税等,由于国家对烟草采取的“寓禁于征”的政策,因此,税率较高,2002年,烟草的税收共计1218.9亿元,2003年,烟草税收共计1380.5亿元,占全国税收总额的7%左右。在所征收的税种中,消费税为最多,所占比重超过50%。在全国所征的消费税中,来自烟草的比重最大,占60%。中国烟草税收要占中国卷烟市场消费总额的39%左右。虽然这个数据与前文中美国的烟草税收情况不能完全对等比较,但根据其它有关世界各国平均的卷烟销售税收率(税收占市场零售价格的比重)资料^[3]显示,中国税收占卷烟市场消费总额的比重的确要高于美国。

2.2 烟叶种植者的收入

1998年,美国烟叶种植者收入在消费者卷烟支出中的比重占2.1%,但到了2003年,比重下降到了1%。

表4 中国烟草税收情况(单位:亿元)

	工业税收	商业税收	所得税	农业税收	税收总计
2002年	964	84.3	142	28.6	1218.9
2003年	1094	100	158	28.5	1380.5

比重下降的原因不是由于烟叶价格的下跌,而是烟叶使用量的减少。虽然美国本地烟叶价格一直在上涨,但卷烟制造商使用的美国烟叶的数量却在大量减少。2003年,由于来自巴西、阿根廷和马拉维等国的烟叶进口增加,美国的烟叶占卷烟生产用烟叶不到一半,由此可见进口烟叶对美国烟叶种植的冲击。

中国在2002年用于烟叶收购的资金是138.2亿元,2003年是126亿元,在卷烟消费支出总额里的比重占3%~5%之间,这个比重也要高于美国。由于烟叶收购价格变化不大,而卷烟消费价格却有增长,因此导

致 2003 年烟农收益占卷烟消费支出比重的下降。2004 年, 国家烟草局出台政策, 使烟叶收购价格总水平提高了 10%, 从而增加了烟农的收益。虽然中国烟叶种植者在卷烟消费支出总额的比重要高于美国, 但这个问题要从两方面理解: 一是要考虑成本, 而不只是毛收益; 二是要从微观上看。由于美国烟叶种植集中度高, 其户平均种植面积远远高于中国。据 2002 年的资料比较, 美国每户烟农种植烤烟的销售毛收入在 2.5 万美元左右^[4], 而中国每户烟农种植烤烟的平均毛收入为 1846.3 元。另外, 中国烟农的种烟成本是很高的, 虽然烟叶是经济作物, 但与粮食相比, 并没有太多的比较利益, 因此, 中国烟叶种植者在整个卷烟消费支出中的收益比重还有待提高。

2.3 卷烟制造商、批发零售商的收入

在美国的研究资料中, 出现了“卷烟市场营销成本”(Marketing costs)的概念, 它包括了制造商和批发零

售商的收入, 其中制造商的收入还包括大和解协议赔偿费用。它等于卷烟市场消费总额减去烟叶种植者的收入和所有税收。美国卷烟制造商和批发零售商的收入在 2003 年达到 583 亿美元, 占了卷烟消费总额的 72%, 而在 1998 年为 354 亿美元。这其中, 美国制造商的工序包括所有的烟叶加工过程、生产卷烟以及分销到批发商和零售商。制造商的收入占有美国卷烟消费支出的 57.9%, 与 1998 年的 50.4% 相比, 有了很大的提高。增加的部分主要是来自批发卷烟价格和其他生产卷烟成本的提高, 如大和解协议的赔偿, 原材料、利息、劳动力、法律费用、以及进口烟叶的增加。2002 年, 制造商的比重达到历史最高点, 为 58%。但在 2003 年, 由于卷烟消费量的减少, 因此比重也降低了。相比而言, 1998~2003 年之间批发零售商的收入比重从 18% 下降到 14%。

表 5 2002~2003 年中国烟草市场消费总额的分配及比重

年份	税收(亿元)	农业(亿元)	工业(亿元)	商业(亿元)	零售(亿元)	合计(亿元)
2002 年	1218.9	138.2	1100.1	388.4	254.4	3100
2003 年	1380.5	126.0	1215.0	466.7	311.8	3500
年份	税收(%)	农业(%)	工业(%)	商业(%)	零售(%)	合计(%)
2002 年	39.32	4.46	35.49	12.53	8.21	100%
2003 年	39.44	3.6	34.71	13.33	8.91	100

注: 1. 中国烟草市场消费总额为估计值;

2. 零售部分金额等于市场消费总额减去商业卷烟销售收入;

3. 商业部分的金额等于商业毛利额减去商业税收总额(包括所得税)。

如果按同样的方法测算, 2002 年中国卷烟工业、商业和零售户的收入应该是 1740 亿元, 2003 年增加到近 1995 亿元, 占卷烟市场消费总额约为 57%。通过测算, 2003 年卷烟工业企业的收入占整个烟草市场消费总额的 34.7%, 比上年略有下降; 商业企业的收入占整个烟草市场消费总额的 13.3%, 比上年略有上升, 结合近来商业利润迅速增长的现象来看, 商业收益比重的过快提高应该引起一定的关注; 零售户的比重为 8.9%, 同比也略有上升, 但是零售户毛利率较低的局面还没有得到根本的改变。由于我国烟草行业实行特殊的体制, 工业负责生产, 商业负责分销批发, 而且我们没有美国所谓的“赔偿费用”, 因此与美国无法作较为直接的比较, 但我们仍然可以从中得到一些启示: 卷烟市场消费的每一分钱都来自于普通消费者, 同时又在国家税收、烟农、工业企业、商业企业和零售户之间

进行着分配, 我们应该在“两个维护”的基础上建立合理的分配机制, 尤其是要注意提高烟农和零售户在整个价值链上的地位, 以及工商之间更为合理的利益分配。

说明: 本文所涉及的大部分美国资料及数据来自 The Changing Tobacco User's Dollar 一文。作者 Tom Capehare, www.ers.usda.gov

参考文献

- 1 《中国烟草: 2002 年发展报告》经济研究报告 30 期;《中国烟草: 2003 年发展报告》经济研究报告 48 期;《中国烟草: 2004 年发展报告》经济研究报告 60 期。
- 2 《中国统计年鉴》(2004 年) 中国统计出版社。
- 3 李保江.《世界烟草税收政策比较及分析》。
- 4 Carolyn Dimitri. www.ers.usda.gov. Contracting in Tobacco Contracts Revisited.

附表 1 美国 1990~2003 年卷烟消费总支出、农业收入和市场营销支出(单位: 百万美元)

年份	消费者支出	农业收入	制造批发零售商收入			消费税			销售税	税收总额
			制造商	批发零售	总计	总计	联邦	州和当地政府		
1990	39, 500	1, 360	21, 294	6 799	28 093	9 907	4 121	5, 786	1, 500	11, 407
1991	42, 850	1, 075	22 810	6 190	29 001	11 069	4 913	6, 156	1, 706	12, 775
1992	45, 790	1, 155	25 678	5 561	31, 239	11 323	4 997	6, 326	2, 073	13, 396
1993	46, 150	970	25 082	6 329	31, 411	11 759	5 299	6, 460	2, 009	13, 768
1994	44, 544	1, 190	20 170	8 277	28 447	12 892	5 807	7, 085	2, 016	14, 908
1995	45, 793	1, 074	20 695	8 919	29 614	13 104	5 697	7, 407	2, 000	15, 104
1996	47, 233	1, 248	21 373	9 375	30 748	13 224	5 752	7, 472	2, 013	15, 237
1997	49, 437	1, 121	23 061	9 989	33 050	13 263	5 666	7, 597	2, 003	15, 266
1998	51, 987	1, 098	26 201	9 229	35 431	13 277	5 294	7, 983	2, 181	15, 458
1999	66, 286	1, 018	37 141	12 693	49 834	13 023	5 061	7, 962	2, 411	15, 434
2000	72, 945	947	44 721	9 237	53 958	15 671	7 313	8, 357	2, 371	18, 041
2001	77, 845	795	48 361	10 475	58 835	15 313	6 944	8, 369	2, 902	18, 215
2002	82, 873	822	48 676	12 819	61 495	17 205	7 719	9, 486	3, 351	20, 556
2003	81, 070	800	46 921	11 422	58 343	18 734	7 334	11, 400	3, 193	21, 927

附表 2 1980~2003 年美国卷烟产出量、出口量和消费量(单位: 十亿支)

年份	总产出	出口	总消费
1980	714 1	82 0	631 5
1981	736 5	82 6	640 0
1982	694 2	73 6	634 0
1983	667 0	60 7	600 0
1984	668 8	56 5	600 4
1985	665 3	58 9	594 0
1986	658 0	63 9	583 8
1987	689 4	100 2	575 0
1988	694 5	118 5	562 5
1989	677 2	141 8	540 0
1990	709 7	164 3	525 0
1991	694 5	179 2	510 0
1992	718 5	205 6	500 0
1993	661 0	195 5	485 0
1994	725 5	220 2	486 0
1995	746 5	231 1	487 0
1996	754 5	243 9	487 0
1997	719 6	217 0	480 0
1998	679 7	201 3	465 0
1999	606 6	151 4	435 0
2000	594 6	148 3	430 0
2001	562 4	133 9	425 0
2002	497 0	127 4	415 0
2003	499 4	121 4	400 0

Comparison on cigarette expenditures between China and USA

Liu Jialing

Institute of Tobacco Economy, STMA, Beijing 100053, China

Abstract

Comparison was made on the trend of cigarette expenditures and the distribution between tax, manufacturers, whole-salers, retailers and famers in China and USA. It was shown that a reasonable revenue distribution system must be found to assure respective benefit.

Key words: Expenditures Cigarette consumption